

分類碼: E4Z

一、焚化操作資料	1.垃圾進廠量	一般廢棄物： 事業廢棄物：	22216.58 3710.28	公噸 公噸	合計：	25926.86	公噸			
	2.垃圾焚化量	1 號 爐： 2 號 爐：	12976.33 12788.69	公噸 公噸	合計：	25765.02	公噸			
	3.焚化率	108.64 %								
	4.餘裕量	369.53 公噸								
	5.發電效益	發電量： 售電量：	16614.64 13464.34	MWH(千度) MWH(千度)	售電率：	81.04	%			
二、廢棄物進廠管制	1.許可進廠廢棄物清除處理業者名單 名單詳如附件一									
	2.違規紀錄與處理情形 本月份違規事件計有 2 車次，經查違反項目為 清運車輛故障影響其他車輛作業，本廠已依進廠管理要點進行勸導。									
三、空氣品質排放管道檢測	1.煙道廢氣排放檢測	檢測日期：113年05月09、10、14日				檢測爐別：1 號爐				
		檢測結果：	檢測項目	檢測值	環評承諾值		檢測項目	檢測值	環評承諾值	
			粒狀污染物	1	20	mg/Nm ³	鉛	ND	0.2	mg/Nm ³
			一氧化碳	9	80	ppm	鎘	ND	0.02	mg/Nm ³
			氯化氫	9	30	ppm	汞	ND	0.05	mg/Nm ³
硫氧化物	ND		40	ppm	不透光率	-	10	%		
氮氧化物	70	110	ppm	-	-	-	-			
檢測報告：詳如附件二										
2.煙道戴奧辛排放檢測	檢測日期：113年05月15-17日				檢測爐別：2 號爐					
	檢測結果	檢測值	法規值							
	-	0.1	ng-TEQ/Nm ³							
檢測報告：下月提送										
四、灰渣處理管制	1.底渣處置地點及清運量		清運量：3201.22 公噸，處置地點：旭遠、全精英							
	2.飛灰穩定化物處置地點及清運量		清運量：1138.98 公噸，處置地點：霧峰掩埋場							
	3.飛灰處置地點及清運量		清運量：351.97 公噸，處置地點：嘉德創							
	4.底渣檢測報告	檢測日期：113年05月06日								
		檢測結果	檢測項目	檢測值	法規值		檢測項目	檢測值	法規值	
			灼燒減量	1.1	5	%	硒	ND	1	mg/L
			pH	12.46	12.5	-	砷	ND	5	mg/L
			鉛	ND	5	mg/L	銅	0.303	15	mg/L
			鎘	<0.020	1	mg/L	銀	0.696	100	mg/L
			鎳	<0.050	5	mg/L	汞	ND	0.2	mg/L
六價鉻	0.02	2.5	mg/L	-	-	-	-			
2,3,7,8-氯化戴奧辛及呋喃同源性物等十七種化合物					檢測值	法規值				
					0.003	1	ngl-TEQ/g			
檢測報告：詳如附件三										
5.飛灰穩定化物檢測報告	檢測日期：113年05月06日									
	檢測結果	檢測項目	檢測值	法規值		檢測項目	檢測值	法規值		
		鉛	0.974	5	mg/L	砷	ND	5	mg/L	
		鎘	<0.020	1	mg/L	汞	ND	0.2	mg/L	
		鎳	0.176	5	mg/L	銅	<0.050	15	mg/L	
		六價鉻	0.140	2.5	mg/L	銀	1.420	100	mg/L	
		硒	ND	1	mg/L	-	-	-	-	
2,3,7,8-氯化戴奧辛及呋喃同源性物等十七種化合物					檢測值	法規值				
					0.584	1	ngl-TEQ/g			
單軸抗壓強度試驗				47	kg/cm ²					
檢測報告：詳如附件四										
五、其他	1.本月參觀人數：40 人，本年 5 月止合計 40 人。									
	2.下月環境監測行程如附件五。									

許可進廠廢棄物清除處理業者名單(附件一)

一豪環保有限公司	協詮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乙毫有限公司	和興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九合環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宜信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力華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庚良環保企業有限公司
上賀環保工程行	延宗廢棄物清除有限公司
久和環保清除有限公司	承鑫環保有限公司
千濤環保工程興業有限公司	旺余企業有限公司
大三祐企業行	昂得企業有限公司
大洋環保工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昇宏環保事業有限公司
大發環保清潔工程有限公司	昇亮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大毓環保企業有限公司	明匠工程有限公司
大豐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明通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港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東昇環保工程行
年盈清潔有限公司	東建環保企業有限公司
介華事業有限公司	欣欣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允弘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欣懋環保有限公司
元大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欣騰股份有限公司
元冠環保實業有限公司	肯耐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天發清潔有限公司	金城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日富實業有限公司	金寶象環保有限公司
日勤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金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豐環保工程行	廣閣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世代環保有限公司	青松環保清除有限公司
鼎鈞興業有限公司	勁翔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仕翊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建興企業行
弘國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春泰清潔有限公司
立鑫廢棄物清除有限公司	美尚企業有限公司
金利富環保有限公司	美境清除股份有限公司
吉瑞環保工程行	虹府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陞環保服務有限公司	風速工程有限公司
宇峻企業有限公司	展志企業有限公司
有晟環保工程行	峰泰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西博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世和環保有限公司
佑邦環保清除有限公司	益新環保行
呈潔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祐福廢棄物清理股份有限公司
宏峻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參億企業有限公司
志陞環保有限公司	雙聯企業行

京旺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豐鈞企業有限公司
佳佳環保有限公司	高良實業有限公司
捷貿環保企業有限公司	柏鑫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盛源環保事業有限公司	峰榮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凱盛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有財企業有限公司
富隆環保有限公司	東澤環保有限公司
澤慶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鴻漢資源有限公司
晶旺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健發廢棄物清理有限公司
橋泰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芳聖環保有限公司
華品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華鎮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詠源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立高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隆泰環保服務有限公司	鼎越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順棋環保有限公司	國綠環保有限公司
順銘企業有限公司	永日環保有限公司
順潔環保工程行	金裕倫有限公司
新弘環保有限公司	昌興環保有限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邑展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瑞壕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吉豪企業社
瑞穩環保工程行	高傳實業有限公司
當代環保企業有限公司	榮成環保服務企業有限公司
聖展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欣和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聖海環保工程行	綠野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達新環保工程企業有限公司	永富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嘉彬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嘉鋁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國業環保有限公司	佳霖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分公司	潔生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彰潔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潔安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旭誠環保事業有限公司	潔祥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綠山河企業有限公司	潔發工程企業有限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	緯駿廢棄物清運有限公司
億財企業有限公司	嘉銘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建良環保企業有限公司	

附件二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報告

報告編號：EZ113A1482

管制編號：L0056153 空氣污染物檢驗編號：EZ113A1482

公私場所名稱：倫鼎股份有限公司

受測污染源名稱：焚化爐(E001)鍋爐(E003) 排放管道：P001

檢測目的：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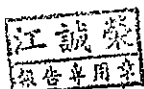
檢測公司名稱：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日期：113 年 05 月 10 日

聲 明 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 (三)保證本公司與受測公私場所並無財務投資之關係，且以往及目前均無供應受測公私場所生產製程設備、污染防制設備或連續自動監測系統等關係，如有違反前述事實情事，經主管機關查證屬實時，本報告書內容願接受主管機關判定為無效之處分。

此 證



負責人簽章：江 誠 榮 職稱：董 事 長 中華民國 113 年 05 月 10 日

檢驗室主管：

李能文
報告專用章

檢測機構名稱：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檢測機構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一路1號4樓之5 電話號碼：(02)2299-0212-4

本報告共 2 頁，分離使用無效

一、檢測結果附件

廢氣性質	(1)排氣平均濕度: 17.19 % (2)排氣平均溫度: 141 °C (3)排氣平均流速: 25.11 m/s														
	(4)平均濕基實測排氣量: 2606.47 Nm ³ /min (5)平均乾基實測排氣量: 2158.42 Nm ³ /min														
檢 測 結 果 (許 可 項 目)	空氣污染物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 基準 (%)	空氣污 染物質 測值	空氣污 染物質 測校正 值	濃度 單位	乾基排氣量 (Nm ³ /min)		空氣污 染物質 排放量 (Kg/hr)	削減 率 (%)	排放 標準	合格	
	檢測方法編號	CO ₂	O ₂	CO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粒狀污染物 (A101.77C)	6.8	12.8	ND(<0.1)	11	1.0	1	mg/Nm ³	2158.42	1769.90	0.11	—	18.2		
	(.....)														
	(.....)														
	(.....)														
	(.....)														
	(.....)														
	(.....)														
	(.....)														
	(.....)														
	(.....)														
	(.....)														
	(.....)														
	(.....)														
	備註	1. 檢測結果附件非檢測報告, 僅提供本檢測案計算結果匯整和排放標準等資訊做為參考, 檢測數據仍以檢測報告為主。 2. 非許可之項目不可做為空氣污染防治法授權的檢測目的, 故不能當作空污法執行依據。													
														頁次	1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報告

報告編號：EZ113A1481

管制編號：L0056153 空氣污染物檢驗編號：EZ113A1481

公私場所名稱：倫鼎股份有限公司

受測污染源名稱：焚化爐(E001)鍋爐(E003) 排放管道：P001

檢測目的：徵收空氣污染防治費之檢測
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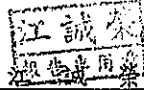
檢測公司名稱：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日期：113 年 05 月 0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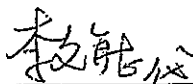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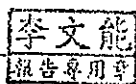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 (三)保證本公司與受測公私場所並無財務投資之關係，且以往及目前均無供應受測公私場所生產製程設備、污染防治設備或連續自動監測系統等關係。如有違反前述事實情事，經主管機關查證屬實時，本報告書內容願接受主管機關判定為無效之處分。

此 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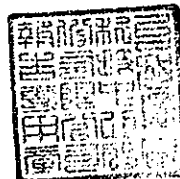
負責人簽章： 職稱：董 事 長 中華民國 113 年 05 月 09 日

檢驗室主管：




報告專用章

檢測機構名稱：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檢測機構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一路1號4樓之5 電話號碼：(02)2299-0212-4

本報告共 2 頁，分離使用無效

一、檢測結果附件

頁次	1
----	---

修訂日期：110.03.31

表格編號：7AS01.1

中環科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報告書

管 制 編 號 : L0056153 檢測專案編號 : PJ10649-28

公私場所名稱 : 倫鼎股份有限公司

受測污染源名稱 : 焚化爐(E001)、鍋爐(E003)

檢 測 目 的 : 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

檢 測 公 司 名 稱 : 中環科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 樣 日 期 : 113 年 05 月 14 日

採樣行程代碼 : ETAA24050003

二、檢測結果附件

檢測專案編號：PJ10649-28

基 本 資 料	1. 受測公私場所名稱：倫鼎股份有限公司					5. 管制編號：L0056153														
	2. 地址：臺中市白日區東園里11鄰慶光路800號					6. 受測污染源(編號)：焚化爐(E001)、鍋爐(E003)														
	3. 檢測用途：固定空氣污染源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					7. 採樣日期：113 年 05 月 14 日														
	4. 檢測機構名稱：中環科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8. 採樣位置：排入大氣前之煙囪(P061)														
廢氣性質	(1) 排氣平均溫度：18.04 ℃										(3) 排氣平均流速：22.85 m/s									
	(2) 排氣平均溫度：137.8 ℃										(4) 濕基排氣量：2383.86 Nm ³ /min									
檢 測 結 果	空氣污染物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基準 (%)	測定值	校正值	單位 濃度	乾基排氣量 (Nm ³ /min)		空氣污染 物排放量 (kg/hr)	削減率 (%)	排放 標準	合格						
	檢測方法編號	CO ₂	O ₂	CO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鉛及其化合物 (A302.73C)	7.3	12.1	ND<0.1	11.0	ND(<0.00402)	ND(<0.00452)	mg/Nm ³	1953.88	1738.95	4.72×10 ⁻⁰⁴	-	0.2							
	鎘及其化合物 (A302.73C)	7.3	12.1	ND<0.1		ND(<0.00064)	ND(<0.00072)	mg/Nm ³	1953.88	1738.95	7.51×10 ⁻⁰²	-	0.02							
	汞及其化合物 (A302.73C)	7.3	12.1	ND<0.1		ND(<0.00035)	ND(<0.00039)	mg/Nm ³	1953.88	1738.95	4.07×10 ⁻⁰⁵	-	0.05							
備 註	一、檢測結果附件非檢測報告，提供本檢測業計算結果與相關資訊供參考，檢測數據仍以檢驗報告為主。 二、本採樣工作係由中環科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執行，樣品由中環科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分析。 三、本報告登載數值之修整原則依據99年3月5日環檢一字第0990000919號函「檢測報告位數表示規定」。 四、依據分析單位函送國家環境研究院核備之空氣污染物MDL值： 鉛及其化合物=0.00402 mg/Nm³、鎘及其化合物=0.00064 mg/Nm³、汞及其化合物=0.00035 mg/Nm³。																			

附件三

中環科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20號

高雄市前鎮區新街路286-8號8樓之一

TEL：(07)8152248 FAX：(07)8152250

底渣檢測報告

委託單位：信鼎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計畫名稱：臺中市烏日BOT垃圾資源回收廠營運期間環境監測計畫

採樣單位：中環科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環境分析實驗室

採樣地點：各爐之出渣系統至少採樣一組樣品(每組樣品約10~30公斤，分2~3次採得)，以四分法再混合製成整廠之待分析灰渣樣品(約得2公斤)。

檢測目的：環境影響評估

採樣方法：NIEA R119.00C

報告編號：ET106PJ49-SW2-28

樣品特性：底渣

行程代碼：ETRA24050011

採樣日期：113年05月06日

收樣日期：113年05月06日

報告日期：113年05月17日

聯絡人員：蔡智淵、劉欣宜

備註：1. 本報告已由環境部核可之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空氣採樣類：蘇明民(ETA-05)、黃任昶(ETA-06)、王仲龍(ETA-07)、鄭昇賀(ETA-09)、
蔡智淵(ETA-10)

無機檢測類：洪芳燕(ETI-03)、簡淑芬(ETI-04)、施敏華(ETI-05)、沈桂嬌(ETI-07)、
游心怡(ETI-08)、李苑如(ETI-09)、黃鳳君(ETI-10)

有機檢測類：施敏華(ETO-03)、林曉嫻(ETO-05)、卓杏花(ETO-06)

2. 本報告(含封面)共 2 頁，分離使用無效。

3. 本報告含附錄共 4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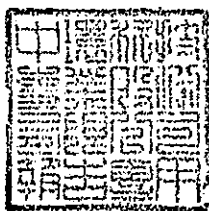
4. 檢驗項目有標示“※”者係指該檢驗項目之檢驗能力已經環境部認可，並依其公告方法分析。

5. 以ND表示者，表該樣品測值小於方法偵測極限(MDL)；以<數字表示者，表該樣品測值大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定量極限(QL)。

6. 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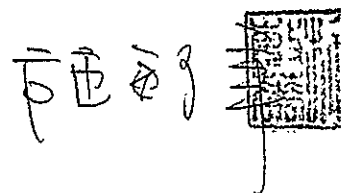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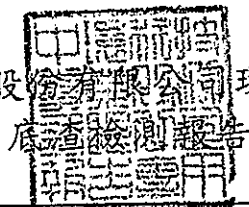
負責人：曾弘義



檢驗室主管：



中環科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環境分析實驗室



底漆檢測報告

報告編號: ET106PJ49-SW2-28

認 證	檢 驗 項 目	檢 驗 方 法 (NIEA)	單 位	方 法 偵 測 極 限	合 約 規 定 標 準	樣品編號/採樣時間/採樣位置			
						SW2-TCWZ-1	—	—	—
						05/06 10:45-11:20	—	—	—
※	灼燒減量	R216.02C	%	—	5.0	1.1	—	—	—
※	pH	R208.04C	—	—	12.5	12.46/25.4℃	—	—	—
※	鉛	R201.15C R306.14B M104.02C	mg/L	0.0066	5.0	ND	—	—	—
※	鎘		mg/L	0.0018	1.0	<0.020	—	—	—
※	總鉻		mg/L	0.0021	5.0	<0.050	—	—	—
※	銅		mg/L	0.0038	15.0	0.303	—	—	—
※	砷		mg/L	0.012	5.0	ND	—	—	—
※	硒		mg/L	0.026	1.0	ND	—	—	—
※	鋇		mg/L	0.0053	100	0.696	—	—	—
※	汞	R201.15C/R314.13C	mg/L	0.000094	0.2	ND	—	—	—
※	六價鉻	R201.15C/R309.13C	mg/L	0.0012	2.5	0.02	—	—	—
※	2,3,7,8-氯化戴奧辛及呋喃同源物等十七種化合物 ^{註3}	M805.01B	ng l-TEQ/g	0.000256	1.0	0.003	—	—	—

以下空白

備註:

1. "檢測數據位數之表示,依公告99年3月5日環檢一字第0990000919號函「檢測報告位數表示規定」。
2. 有害特性認定標準參考來源為「109年02月21日環署廢字第1090012064號令修正發布之「戴奧辛有害事業廢棄物」中第四條第三項規定之「指事業廢棄物中含2,3,7,8-氯化戴奧辛及呋喃同源物等十七種化合物之總毒性當量濃度超過1.0 ng l-TEQ/g者」。
3. 2,3,7,8-氯化戴奧辛及呋喃同源物等十七種化合物之偵測極限以實際乾基取樣量計算。

附件四、中環科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環境分析實驗室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20號

高雄市前鎮區新街路286-8號8樓之一

TEL：(07)8152248 FAX：(07)8152250

飛灰穩定化物檢測報告

委託單位：信鼎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計畫名稱：臺中市烏日BOT垃圾資源回收廠營運期間環境監測計畫

採樣單位：中環科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環境分析實驗室

採樣地點：飛灰穩定化物裝袋太空包

檢測目的：環境影響評估

採樣方法：NIEA R119.00C

報告編號：ET106PJ49-SW1-83

樣品特性：飛灰穩定化物

行程代碼：ETRA24050010

採樣日期：113年05月06日

收樣日期：113年05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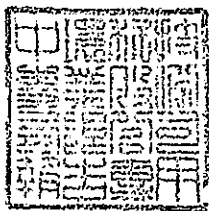
報告日期：113年05月17日

聯絡人員：蔡智淵、劉欣宜

- 備註：
1. 本報告已由環境部核可之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空氣採樣類：蘇明民(ETA-05)、黃任昶(ETA-06)、王仲龍(ETA-07)、鄭昇賀(ETA-09)、
蔡智淵(ETA-10)
無機檢測類：洪菁燕(ETI-03)、簡淑芬(ETI-04)、施敏華(ETI-05)、沈桂嬌(ETI-07)、
游心怡(ETI-08)、李苑如(ETI-09)、黃鳳君(ETI-10)
有機檢測類：施敏華(ETO-03)、林曉嫻(ETO-05)、卓杏花(ETO-06)
 2. 本報告(含封面)共 2 頁，分離使用無效。
 3. 本報告含附錄共 6 件。
 4. 檢驗項目有標示“※”者係指該檢驗項目之檢驗能力已經環境部認可，並依其公告方法分析。
 5. 以ND表示者，表該樣品測值小於方法偵測極限(MDL)；以<數字表示者，表該樣品測值大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定量極限(QL)。
 6. 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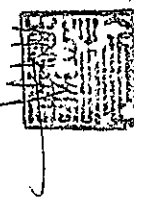


負責人：曾弘義



檢驗室主管：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aboratory supervisor.



中環科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分析實驗室
飛灰穩定化物檢測報告

報告編號: ET106PJ49-SW1-83

認 證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NIEA)	單位	方法偵測 極限	合約規定 標準	樣品編號/採樣時間/採樣位置			
						SW1-TCWZ-1	—	—	—
						05/06 10:17-10:37	—	—	—
						飛灰穩定化物裝於六型包	—	—	—
※	萃取液中鉛	E201.15C/E305.14B/N104.C2C	mg/L	0.0066	5.0	0.974	—	—	—
※	萃取液中鎘	E201.15C/E305.14B/N104.C2C	mg/L	0.0018	1.0	<0.020	—	—	—
※	萃取液中鉻	E201.15C/E305.14B/N104.C2C	mg/L	0.0021	5.0	0.176	—	—	—
※	萃取液中銅	E201.15C/E305.14B/N104.C2C	mg/L	0.0038	15.0	<0.050	—	—	—
※	萃取液中砷	E201.15C/E305.14B/N104.C2C	mg/L	0.012	5.0	ND	—	—	—
※	萃取液中硒	E201.15C/E305.14B/N104.C2C	mg/L	0.026	1.0	ND	—	—	—
※	萃取液中鉍	E201.15C/E305.14B/N104.C2C	mg/L	0.0053	100	1.42	—	—	—
※	萃取液中汞	R201.15C/R314.13C	ng/L	0.000094	0.2	ND	—	—	—
※	萃取液中六價鉻	R201.15C/R309.13C	mg/L	0.0012	2.5	0.14	—	—	—
※	戴奧辛及呋喃	M805.01B	ng l-TEQ/g	0.00124	1.0	0.584	—	—	—

以下空白

備註:

1. "檢測數據位數之表示, 依99年3月5日環檢一字第0990000919號函「檢測報告位數表示規定」。
2. 有害特性認定標準參考來源為「109年02月21日環署廢字第1090012064號令修正發布之「戴奧辛及呋喃類化合物」中第四條第三項規定之「指半氯聯系物中含2,3,7,8-氯化戴奧辛及呋喃同系物等十七種化合物之總毒性當量濃度超過1.0 ng l-TEQ/g者」。
3. 2,3,7,8-氯化戴奧辛及呋喃同系物等十七種化合物之偵測極限以實際能萃取樣量計算。

公檢物化定穩

報告編號：ET106PJ49-SW1-83

備註：

1. 單軸抗壓強度係委託台灣檢驗(股)公司分析。

附件五、

臺中市烏日 BOT 垃圾資源回收廠營運期間採樣分析

與環境監測計畫

「113 年 06 月份 - 監測行程表」

(一)底渣之採樣分析

監 測 內 容	監測地點	監測頻率	監測單位	監測日期	報告日期
可燃物	自各爐之出渣系統至少採得一組樣品(每組樣品約 10~30 公斤·分 2~3 次採得)·以四分法再混合製成整廠之待分析灰渣樣品(約 10 公斤)。	每月一次	中環公司	113 年 06 月 03 日	-

(二)營運期間之環境監測計畫

監測類別	監 測 項 目	監測地點	監測頻率	監測單位	監測日期	報告日期
空氣品質 排放管道	PM _{2.5} (可凝結性)	計畫廠址煙道。 (1 號爐)	每半年一次	中環公司	113 年 06 月 14 日	-
飛灰 穩定化物	TCLP 試驗〔鉛、鎘、鉻、六價鉻、 硒、砷、汞、銅、鋇〕、2,3,7,8- 氯化戴奧辛及呋喃同源物等十七 種化合物·單軸抗壓強度。	飛灰穩定化物裝袋太空包。	每月一次	中環公司	113 年 06 月 03 日	-
空氣品質	平 行 監 測 針對永久測站之監測項目 進行： 1.監測數據確認。 2.監測儀器確認。 3.監測資料定期說明。	1.計畫廠址南方空地。 2.興農巷社區(活動中心)。 3.烏日國中。	每月一次	中環公司	113 年 06 月 24 日	-
交 通	24 小時交通流量調查(含假日、 非假日)。	溪南路 1 段 1 巷與慶光路 路口。	每半年一次	中環公司	113 年 06 月 21~22 日	-